

WebHR 系統「聘（僱）用計畫」功能 教育訓練實施計畫

110.1.15

一、目的

110 年起行政院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聘（僱）用計畫書（表），將調整於 WebHR 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（以下簡稱 WebHR 系統）線上報送。考量係首次推動各機關聘（僱）用計畫書（表）線上作業，為協助承辦人員熟悉系統操作，提升資料建置效率及正確性，爰辦理本教育訓練。

二、辦理機關及場次時間

（一）主辦機關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以下簡稱本總處）。

（二）協辦機關：本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。

（三）時間：110 年 1 月 27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 時至 12 時。

（四）地點：本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卓越堂（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 3 段 30 號 2 樓）。

三、參加人員（名額配賦表如附件）

行政院暨所屬中央及地方機關辦理聘僱相關業務人員。離島及東部地區機關如考量交通狀況及業務實需，得免派員參加，其餘機關應至少指派 1 名主管機關人員參與。

四、課程規劃：

時間	流程	講座
9:40~10:00	參加人員報到	
10:00~10:10	引言（10 分鐘）	本總處組編人力處 <u>李</u> 處長 <u>玉惠</u>
10:10~11:00	WebHR 系統「聘（僱）用計畫」功能操作說明（50 分鐘）	本總處組編人力處 <u>高</u> 科員 <u>慈蔚</u>
11:00~11:10	中場休息	

時間	流程	講座
11:10~12:00	綜合座談 (50 分鐘)	1. 主持人：本總處組編人力處李副處長花書。 2. 與談人：本總處組編人力處、培訓考用處及人事資訊處代表。

五、教育訓練講義將於 110 年 1 月 25 日，公告於本總處人事服務網 (<https://ecpa.dgpa.gov.tw>)，現場不發放紙本講義，如有需要請自行列印並攜至會場。系統操作教學影音檔下載連結，將於 110 年 2 月 5 日公告，請自行下載運用。

六、經費

(一) 本項計畫所需經費於本總處組編人力處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(二) 參加人員之交通及住宿費用由各機關經費支應。

七、報名方式及學習認證

(一) 報名方式：請自即日起至 110 年 1 月 21 日止，至本總處人事服務網 (<https://ecpa.dgpa.gov.tw>) 依下列程序進行報名作業：進入「人事服務網」→「應用系統」→「D6：終身學習入口網」→「後台維護程式：人事單位：薦送報名：選擇課程：查詢課程資料」→「機關構名稱 (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)」→「課程名稱 (WebHR 系統「聘 (僱) 用計畫」功能教育訓練)」→下載 csv 格式 (excel 檔，填打標註*號之欄位即可) →另存新檔→ (回到薦送報名畫面) 瀏覽→將前開新檔找出→上傳報名→出現「新增成功」文字。

(二) 參加人員由本總處發給學習認證時數每人 2 小時。

八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將由本總處調整修正。

名額配賦表

附件

主管機關	名額
行政院	1
內政部	6
外交部	3
國防部	1
財政部	6
教育部	6
法務部	3
經濟部	6
交通部	6
勞動部	3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	3
衛生福利部	3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	1
文化部	3
科技部	1
國家發展委員會	1
大陸委員會	1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	1
海洋委員會	1
僑務委員會	1
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	6
原住民族委員會	1
客家委員會	1
行政院主計總處	2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	2
中央銀行	1
國立故宮博物院	1
中央選舉委員會	1
公平交易委員會	1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	1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	1

主管機關	名額
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	1
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	1
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	1
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	1
台灣美國事務委員會	1
臺北市府	6
新北市政府	6
桃園市政府	6
臺中市政府	6
臺南市政府	6
高雄市政府	6
宜蘭縣政府	4
新竹縣政府	4
苗栗縣政府	4
彰化縣政府	4
南投縣政府	4
雲林縣政府	4
嘉義縣政府	4
屏東縣政府	4
臺東縣政府	4
花蓮縣政府	4
澎湖縣政府	4
金門縣政府	4
連江縣政府	4
基隆市政府	4
新竹市政府	4
嘉義市政府	4
臺北市議會	1
新北市議會	1
桃園市議會	1
臺中市議會	1
臺南市議會	1

主管機關	名額
高雄市議會	1
宜蘭縣議會	1
新竹縣議會	1
苗栗縣議會	1
彰化縣議會	1
南投縣議會	1
雲林縣議會	1
嘉義縣議會	1
屏東縣議會	1
臺東縣議會	1
花蓮縣議會	1
澎湖縣議會	1
金門縣議會	1
連江縣議會	1
基隆市議會	1
新竹市議會	1
嘉義市議會	1
總計	202

交通資訊

一、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3段30號

二、聯絡電話：(02) 8369-1399

三、交通方式：

(一) 捷運：

站名	交通路線
台電大樓站 (松山新店線)	(1)2 號出口出站後左轉，沿辛亥路步行約 10 分鐘即可到達。 (2)2 號出口設有微笑單車場站，沿辛亥路 1 段騎乘約 5 分鐘可抵達辛亥新生路口場站。
大安森林公園站 (淡水信義線)	(1)2 號出口出站後，沿大安森林公園，步行約 15 分鐘即可到達。 (2)2 號出口設有微笑單車場站，沿新生南路 2 段騎乘約 5 分鐘可抵達辛亥新生路口場站。

(二) 公車：

站名	交通路線
龍安國小(公務人力發展學院)站	(1)從臺北車站出發之學員： 於臺北車站外國家攝影文化中心前臺北車站(忠孝)站牌，搭乘和平幹線公車至大安森林公園站下車，步行約 6 分鐘即可抵達；由本學院至臺北車站則在龍安國小(公務人力發展學院)站搭乘 253 公車。 (2)從松山機場出發之學員： 由松山機場站搭 214(直達車)公車至捷運忠孝新生站下車，轉搭 280、505 公車至龍安國小(公務人力發展學院)站下車。

(三) 其他交通資訊請參考公務人力發展學院(臺北院區)網站資訊：

<https://www.hrd.gov.tw/1122/2139/2149/20979/SPTrafficLocation>

